

法治生活化

大專校院法律系師生推動中小學及社區法治教育



▲逢甲大學至金門縣金湖國中法治教育宣導

「教育部鼓勵大專校院法律系（所）師生推動中小學及社區法治教育，藉由服務、實習增進其生活與服務經驗，幫助中小學學生及社區民眾建置正確法治觀念及資訊。110年度補助23所大學法律系所辦理「中小學及社區法治教育計畫」，其中國立東華大學及臺北教育大學等學校將計畫推展至花蓮、臺東、澎湖及蘭嶼的偏鄉地

區，國立高雄大學更將法治教育資源挹注身心障礙者，期待讓法治教育的推動更加普及與深化。

教育部表示，「中小學及社區法治教育計畫」是由各大專校院法律系（所）依其本身專長能力，與鄰近中小學或社區合作，針對推廣學校、社區需求與現今社會趨勢或犯罪型態等情況，進行法律知識、

法治觀念宣導及法律諮詢等活動，實踐「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」的「連結區域學校資源，協助城鄉教育發展」核心目標。

為提升宣導效果，各校透過多元化活動，設計貼近生活時事議題，讓中小學師生及社區民眾也能輕鬆認識生硬的法律知識與條文，例如透過話劇、互動小遊戲、有獎徵答、營隊、



▲ 世新大學至新北市屈尺國小舞臺劇演出



▲ 逢甲大學至苗栗縣東河國小法治教育宣導

講解、座談、討論、法律影片賞析等方式，在寓教於樂的氣氛下，讓法治觀念深植學生與民眾心中。

近年來多所大專校院法律系（所）師生前往偏鄉地區推動法治教育，獲得很大的迴響與好評，例如去（109）年逢甲大學前往苗栗及金門等地、靜宜大學至南投縣、世新大學至新北市新店區，以結合學生熟知的網路消息及時下新聞，設計引人入勝活動教案，為中小學生帶來活潑有趣的法治教育宣導活動，及提供當地民眾法律專業諮詢。教育部積極鼓勵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相關活動，期使法治教育深入社會更多的角落，為弱勢中小學生和社區民眾提供寶貴的資源。

為配合重要教育政策宣導、校園實務需要，教育部將「民主法治及法律基本概念價值」、「校園霸凌事件防制」、「網路散布不當影片法律責任」、「反詐騙預防」、「毒品危害防制」、「人口販運防制」、「修復式正義理念」、「校園智慧財產權保護」、「保護動物防範凌虐」及「防制涉入不良組織」，另本年度新納入109年8月新公布的「國民法官制度」，共11項法治教育宣導主題，指導各校據以辦理相關活動，落實宣導成效。

教育部鼓勵大學法律系（所）學生走出校園，將所習得的法律專業知識提供鄰近或偏遠地區中小學及社區民眾，提升校

園與家庭生活中常碰到的法治觀念與素養，懂得自我保護並落實於生活中。大專校院法律系（所）學生亦在提供法治教育服務的過程中，藉由教學相長思考法律理論與實務差異，在社區諮詢服務增加見聞，熟稔校內無法學習社會現況，建立為民服務熱忱與價值觀，培養熱心關懷社會的人格特質。（學務科 邱巧茹）

